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 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张子燕先生（董事长）、张斌先生、张健先生、郭军先生、王晓斌先生、朱晓新先生

独立董事：贾金平先生、周钧明先生、单锋先生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不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由张子燕先生、贾金平先生、单锋先生组成，张子燕先生担任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由张健先生、贾金平先生、周钧明先生组成，周钧明先生担任

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由张子燕先生、周钧明先生、单锋先生组成，单锋先生担任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张健先生、贾金平先生、周钧明先生组成，贾金平先生担任召集人。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周钧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总经理：郭军先生

副总经理：王晓斌先生（非分管经营业务）、朱晓新先生、王一明先生

财务总监：黄卫东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晓斌先生

审计部负责人：钱亚明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许烨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其中，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12-56375311

传真号码：0512-55911196

电子邮箱：mark@rtxc.com，xuye0206@rtxc.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15号国泰大厦30楼

三、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周中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总裁马晓天先生，在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

董事、总裁职务，不在公司担任其他经营行政职务；钱亚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将在公司担任审计部负责人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